

中国历史知识全书

# 中国近代文学家 (六)

韩文 主编

延边大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中国历史知识全书/韩文主编.

—延吉: 延边大学出版社, 2004.8

ISBN 7-5634-1722-2

I. 中…

II. 韩…

III. 历史知识—少年读物—课外—中国

IV. Z228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4)第 111159 号

延边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吉林延吉市公园街 105 号 邮政编码 133002)

中铁十六局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 32 开 450 印张

2004 年 8 月第 1 版 2004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 1~1 000 册

定价: 1188.00 元(本卷 16.50 元)

# 目 录

|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|
| ◎胡适 .....  | 1   |
| ◎成仿吾 ..... | 88  |
| ◎徐特立 ..... | 90  |
| ◎梅兰芳 ..... | 92  |
| ◎巴金 .....  | 103 |
| ◎白淑湘 ..... | 139 |
| ◎曹禺 .....  | 139 |
| ◎老舍 .....  | 141 |
| ◎蔡元培 ..... | 195 |

## ◎ 胡适

学者，诗人。以倡导“五四”文学革命著闻于世。初名，学名洪，字适之。安徽绩溪人，幼年在家乡私塾读书。思想上深受程朱理学影响。1904年春到上海进入新式学堂。1910年考取庚子赔款官费生赴美国，先后就读于康奈尔大学和哥伦比亚大学。1914年就学于哲学家J·杜威，深受其实用主义哲学的影响。1917年1月，他的《文学改良刍议》一文在《新青年》杂志发表，提出文学改良八事，强调以白话代替文言作正式的文学语言，为以新文学取代旧文学打开了缺口，被诤为文学革命“首举义旗的先锋”，一时享誉全国。1917年夏回国，受聘为北京大学教授。

1918年加入《新青年》编辑部，大力提倡白话文，宣传个性解放、思想自由，与陈独秀、李大钊等同为新文化运动的领袖人物。他陆续发表一些文章，从创作理论的角度阐述新旧文学的区别，提倡新文学创作，翻译法国都德、莫泊桑、挪威易卜生的部分作品，又率先从事白话文学的创作。他于1917年发表的白话诗是现代文学史上的第一批新诗。胡适信奉实用主义哲学。五四运动后，同李大钊、陈独秀等接受马克思主义的知识分子分道扬

鑣，由“问题与主义之争”开其端，倡导改良，从此改变了他原想 20 年不谈政治的态度。他于 20 年代办《努力周报》，30 年代办《独立评论》，40 年代办“独立时论社”，都属政治性刊物。1938~1942 年出任国民政府驻美大使。1946~1948 年任北京大学校长。1949 年去美国。1958 年返台湾任中央研究院院长。胡适一生的学术活动主要在史学、文学和哲学几个方面，主要著作有《中国哲学史大纲》(上)、《尝试集》、《白话文学史》(上)和《胡适文存》(四集)等。他在学术上影响最大的是提倡“大胆的假设、小心的求证”的治学方法。晚年潜心于《水经注》的考证，但未及写出定稿。1962 年在台北病逝。

## 怕老婆的胡适

### 1、无情成眷属

在中国学术史上，有两位大家深以“惧内”而闻名：一个是周作人，另一个就应该是胡适了，可怜的胡博士在悍妻的淫威之下，不情愿地与这个小脚太太走完了一生。

胡适 13 岁时，由母亲做主，与旌德县江村江世贤之女江冬秀订婚，而后的 14 载，两人未曾见过面。1917 年 12 月，胡适回故里完婚，无情人终成眷

属。

胡江二人的婚姻出于偶然。小时候，胡适随母亲到姑婆家看民间的社戏，适逢江母也来了，江母看到小胡适眉清目秀，聪敏伶俐，就有意招他为女婿。但胡母未曾答应，她考虑到江冬秀比胡适大一岁，不合时俗；而且，江冬秀属虎，据民间说法，属虎的女人将是母老虎。但江母并不考虑这些，一意要招胡适为婿，江母托胡适的本家叔叔为媒，这位媒人说动了胡母，于是就合一下八字试试。不料，八字正相合，一来二去，胡适与江冬秀的婚姻就定下来了，也未征得胡适的同意。那时胡适太小，等他到了明白“结婚”这两个字含义的年龄，已经是木已成舟了。

## 2、新婚有点甜

新婚燕尔，小夫妻的感情还是不错的。每逢佳节，江冬秀都要按照家乡的风俗来过节日，元宵节，端午节，中秋节，她都要做徽州菜，在这些节日，找些朋友欢聚一次，吃些家乡菜，真是一件欢乐的事情。欢聚之时，胡适是最高兴不过的，还经常讲一个怕老婆的玩笑，他说：“太太年轻时是活菩萨，怎好不怕；中年时是九子魔母，怎能不怕；老了是母夜叉，怎敢不怕！”说完后，自己都哈哈

大笑起来。胡适开玩笑时决不会想到，这些玩笑日后竟会一一应验。

江冬秀平时在家里喜欢打扑克，做安徽菜，请客，爱热闹，家里常常高朋满座。胡适的朋友石原皋 30 岁的时候，家眷还在故乡，单身在外，江冬秀就热情地要为他过生日，在胡适的家里请了两桌客，江冬秀亲自下厨。大菜里有一个徽州著名的“一品锅”：这是一只大铁锅，口径差不多有二尺，热腾腾的端了上桌，里面还在滚沸，一层鸡，一层鸭，一层肉，点缀着一些蛋皮饺，紧底下是萝卜白菜。胡先生详细介绍这一品锅，告诉客人这是徽州人家待客的上品，大家吃得兴高采烈，不亦乐乎。这一天，初得贤妻的胡适在朋友面前特别有面子。

### 3、日久妻越悍

出乎胡适之预料，江冬秀并不像一般的乡村女子那样羞怯、胆小，这样一个琐碎的女人却有一种男子的气概。她颇果断，而且具有一种泼辣的办事能力。到北京后，梁实秋要和他好脾气的太太离婚，江冬秀看不过去，就帮助梁妻，闹到法庭打官司的地步，江冬秀也不害怕，亲自到庭为梁妻辩护，终于使梁实秋败诉，这事在当时轰动了整个京

都，江冬秀的胆大由此可见一斑。

开始，小两口的日子过得还是很红火的，但是渐渐的，胡适就感觉到以前自由自在的生活离自己越来越远，而束缚却越来越多。比如饮酒，人们都知道胡先生虽然酒量不大，但很喜欢喝酒。有一次他的朋友结婚，请他证婚(这是他最喜欢做的事)，筵席只预备了两桌，礼毕入席，每桌备酒一壶，不到一巡而告罄。胡先生大呼添酒，侍者表示为难，主人连忙解释，说新娘是节酒会的会员。胡先生从怀里掏出现洋一元交付侍者，说：“不干新郎新娘的事，我们几个朋友今天真高兴，要再喝几杯。赶快拿酒来。”主人无可奈何，只好添酒。但胡适结婚以后，一有好友设宴相待，有酒，胡先生就赶紧从口袋里摸出一只大金指环给大家传看，上面刻着“戒酒”二字，这就是胡太太送给他的。反差之中，可以看出胡适生活的变化。

时人曾盛传江冬秀泼辣如母老虎，徐志摩就曾写诗说胡适于江氏之外，不敢造次。为一点小事，江氏就吵闹不休。尤其胡适是一代学术领袖，经常有崇拜他的知识女性登门拜访，却惹得江氏醋意大发，采用“非常手段”来整治“负心汉”。这就产生了两个后果，一是胡适怕老婆的传闻不脛而走，

传为笑谈；二是胡适在家中的地位急转直下。胡适有一张全家福照片很说明问题：江冬秀端坐于太师椅上，颇有“一家之主”的风范，而胡适和儿子则规规矩矩地垂手站在后边，胡适的目光中还透出几分惶恐，让人忍俊不禁。这张照片，可算是这个家庭权力配置最生动的写照了。

胡适为人谦和，最不愿的事就是与人吵架，尤其是与自己的妻子，他宁愿一个人吞下这颗苦果。在郁闷的时候，胡适经常出外到广和居借酒浇愁，或者到陶然亭和什刹海散心。胡适漫步于其间，逼迫自己逐渐从痛苦中解脱出来。

#### 4、乱棒打鸳鸯

胡适打心眼里痛恨这个婚姻，但是他不敢下定决心，他总是在学界领袖的地位与生活的自由之间衡量。应该说胡适的悲剧，不仅仅在于江氏的凶悍，更是因为胡适自己的懦弱。大概在上演了一出家庭暴力之后，忍无可忍的胡适赌气之下来到杭州疗养，就是在那里，他结识了一生中最为真爱而又无法与之携手的女人，曹诚英。

那段时间，胡适自谓第一次尝到了爱情的幸福滋味，徐志摩说“适之是转老还童了”。

1924年，胡适和曹诚英的关系日趋明朗，在沪

杭求学及谋生的亲友大都知道这事。胡适在这年春天，开始向江冬秀提出离婚，江冬秀不听则已，一听勃然大怒，她从厨房中拿把菜刀，说：“离婚可以，我先把两个孩子杀掉，我同你生的孩子不要了。”当时吓得胡适面如土色。江冬秀也是不忌丑事外扬的人。一次，石原皋在场，江冬秀说起此事，想及自己十多年的等待，忍受种种流言蜚语，真是越想越气，越说越怒，随手抓了把裁纸刀要向胡适掷去，多亏石原皋劝住，才未酿成家庭血案。

胡适的悲剧在于，在爱情面前，不敢坚定地选择自己所爱的人。在胡适的人生中，更重要的不是爱情，而是事业，是自己国学大师的形象，所以，当爱情受阻时，他是很难有不顾一切的牺牲精神的，胡适此时所想的，不是像浪漫诗人一样为爱情而牺牲，而是如何大事化小，小事化了，不要传出去让别人笑话。

“胡适大名重宇宙，小脚太太亦随之，忽闻河东狮子吼，拄杖落手心茫然。”家有悍妻，胡适又能如何呢？他只好让曹诚英赴美留学，此事才告终。“一枝浓艳露凝香，云雨巫山枉断肠。”就此事，胡适留下了不少情诗，其中一首无题诗可见胡适“胆小君子”的本色：

隐处西楼已半春，  
绸缪未许有情人。  
非关木石无思意，  
为恐东厢泼醋瓶。

受此打击后，曹诚英发愤读书，从美国留学归来后，在复旦大学等高校任教。后来她在四川结识了曾某，两人情投意合，决定结婚。但一个偶然的机，曾某的亲戚与江冬秀相遇，谈及曹诚英，江冬秀仍然醋意未消，就将曹诚英的往事和盘托出，又添油加醋地描述了一番。曾某得悉，在结婚前夕突然变卦，取消婚约。曹诚英再次遭受重大打击，竟想要出家，遁入空门，幸亏被人劝阻才未成行，从此曹诚英终身未嫁，忧闷而终。江冬秀之心胸和妒意，由此可见一斑。想想胡适几十年来所受之煎熬，不由得令人汗如雨下。

#### 5、自嘲解求脱

离婚不成的胡适陷入了苦闷，不得已，用佛教禅宗来解脱自己。有一次他在北京大学讲学时讲：“(比如)你看见一位非常漂亮年轻貌美的小姐，她的头发、眉毛、鼻子、眼睛……一举一动，无一处不吸引着你的注意力，让你神魂飘荡，真像张生见了崔莺莺，如醉如痴。可是，有了禅宗修养的人，他

竟丝毫不为所动。是什么秘诀呢？其中一种，叫做‘不净观’。就是他身不净、自身不净。比如说：那位漂亮小姐，从现在看，的确很美丽动人；但从她的过去和将来看，就会让你心灰意冷，不再‘贪心’去爱她了……就说她的将来吧，20、30，还很漂亮，到了40、50，身体发胖，不那么窈窕了。60、70，满脸皱纹，头发变黄变白，走路蹒跚，穿不了高跟鞋，成了名副其实的老太婆。然后，80、90，可能不到那时已经死了，渐渐尸首腐烂，蛆虫满身钻动，最后只剩下一架枯骨，一切都完了。

一想到这里，纵然“如花美眷”，又有什么可爱呢？

时光如白驹过隙，匆匆流过，十几年后的胡适已经对这一切淡然处之了。他也不在意别人讥笑他“惧内”了。胡适甚至开始收集各国关于“怕老婆”的文学故事、笑话和漫画，然后得出了一个搞笑的“发现”：在全世界100多个国家里，只有德国、日本、苏联三个国家没有“怕老婆”的故事，所以凡是有怕老婆故事的国家，都是自由民主的国家；凡是没有这种故事的国家，都是独裁或集权的国家。胡博士这样用“科学实证”来为自己“惧内”辩解，真让人哭笑不得。

## 胡适：为苹果改行

### 1、为苹果改行

胡适因家道中落，15岁便考取中国公学，20岁考取了清华庚子赔款留学美国官费生，为节省学费，接济家庭，胡适入康奈尔大学，选读农科。康奈尔农学院的教学大纲里设有实习课程，学生必须实习各项农事，包括洗马、套车、驾车等，还要亲自下田农耕。本来，胡适生于乡野，不畏农事，对洗马、套车还都有兴趣，也可应付自如。

可是，到了苹果分类一项时，胡适却洋相百出。校方要求学生把三十多种苹果分门别类，许多美国农家出身的学生二三十分钟就弄得一清二楚；而胡适花去两个半小时对苹果翻来覆去地仔细比较、观察，也只能勉强分辨出二十种。如此下去，胡适丧失了学农兴趣，也失去信心。他便转学自己感兴趣的历史、文学，学海无涯，以苦作乐，终至功成名就。

胡适一生得过35个博士学位，如果，当初不是因为苹果改行，哪里会有以文学、哲学闻名于世的胡适之呢？

### 2、圣人的爱情

胡适虽是新派人物，但14岁已奉母命订下旧式

婚姻。所以，胡适的一生中难免出现感情憾事。1923年夏天，三十刚出头的胡适到杭州疗养，住在烟霞洞。恰巧，胡适的三嫂有一个同父异母的妹妹，正在杭州女子师范学校读书。在浓妆淡抹总相宜的西子湖畔，风流倜傥的胡适与比他约小十岁的知识女性相逢，两人志趣相投，互生好感，经鱼雁传情，终萌发爱意。胡适还为心上人作了首诗：

咬不开，捶不碎的核儿，关不住核儿里的一点生意；百尺的宫墙，千年的礼教，锁不住一个少年的心！

于是，女方鼓起勇气向自己的丈夫提出了离婚，并很快办妥了离婚手续。胡适却是出名的孝子，也是出名的“圣人”。关键时刻，胡适既不想违母命，也不想使自己声誉受损。何况，胡适的结发妻子江冬秀并不是个纯粹的普通旧式女子，更不是软弱可欺的妇女，她自恃照顾胡母多年，又是胡适正室，颇为凶悍。胡适夫妻不止一次为此事吵闹，有一回，胡妻竟顺手拿起裁纸刀向胡适脸上掷去，幸未掷中。

胡适当时已是社会名流，一举一动都会吸引众人瞩目，所幸，胡适的恋爱，只有几个至亲好友知道，流传不广。胡适左思右想，最终还是割舍了迟

到的爱情，圣人的爱情也成了封建礼教的一个牺牲品。

### 3、干不了，谢谢

胡适 27 岁已做北大教授。一次，胡适在北大讲课时又对学生讲授白话文的优点，有些喜好文言文的同学一下子不能接受，听到胡适提倡白话文的主张，不由得心中厌烦，萌生抵触情绪。正当胡适侃侃而谈时，一位同学突然站起来，颇具挑战意味地提出抗议道：“胡先生，难道说白话文就没有丝毫缺点吗？”胡适毫不犹豫地回答：“没有的。”那位同学更加不信任地反驳道：“肯定是有的！白话文语言不精练，打电报用字多，花钱多。”在座学生哄堂大笑。

等笑声渐落，胡适微笑着对提问的学生说：“不一定吧！有位朋友给我打来电报，邀我去做行政院秘书，因为我不愿从政，决定不去，为这件事我用白话复电拒绝。现在，请各位同学用文言文拟写一则复电，看看究竟是白话文省字，还是文言文省字？”十分钟后，同学纷纷举手，报告用字数目，其中用字最少的文言电稿是这样写的，“才学疏浅，恐难胜任，不堪从命。”仅用了 12 个字。此时，胡适提高声音道：“我的电文只有 5 个字‘干

不了，谢谢。’ 5 比 12，自然是白话文省字。”胡适解释说：“干不了”已包含了才学疏浅，恐难胜任之意；“谢谢”表示感谢友人费心介绍之意，也同时暗示拒绝从政之意。

胡适提倡白话文曾提出著名的“八不主义”：一不言之无物，二不摹仿古文法，三不讲求(拘泥)文法，四不作无病呻吟，五不用滥调套语，六不用典，七不讲对仗，八不避俗字俚语。胡适的白话电报就正是最好的注解。

### 成为图腾的胡适

胡适突然成了一个新的图腾，一提到胡适，就像上了弦一样，不把他对自由主义的价值榨干绝不罢休。这种心态，以郭春先对《胡适和他的朋友们》一书的评论为最，郭先生直截了当地说，只因为和胡适的名字联系在一起，大家就都可以是“自由主义知识分子”。这逻辑之荒谬自不待言，而这心态的根源还在于胡适被贴上的“自由主义”标签，然后由标签而图腾。

将胡适图腾化，郭的文章是个极端；但将胡适标签化，可是大家都在做的事。胡适是个自由主义者，而且是自由主义在中国的代表人物，张三也说，李四也说，说来说去，自然就成了真的，然而

在这说来说去中，实在很少看到有什么人向大家论说过胡适的“自由主义”理论到底是什么样的。（对此，请各位不吝赐教。同时，也佩服殷海光和杜钢建，他们才继承了胡适的思想：少谈点主义，多研究问题。

林毓生先生在断言“持久不变的中国自由主义代表人物是适之先生”之后，也说胡适甚至“对自由主义常识性了解”不足，因而“显得特别尴尬与混淆”。这样的人仍然可以成为一个“主义”的代表人物，不知道说这话的人有没有“尴尬和混淆”？杜钢建则更有意思，他可以在指责胡适“后期投靠国民党，放弃了自由主义知识人的独立立场”的同时，仍然认为“其思想的自由主义基点并未因之变化”。如果中国的“自由主义”是由这样的人物来代表，这是个什么样的“主义”？从这里可以看出，胡适被图腾化、标签化已经到了语无伦次的地步，不管胡适的思想、理论和行为到底是什么，贴上“自由主义”的标贴似乎就不会错。“自由主义”在理论上没什么建树，公共关系手法可谓登峰造极。

胡适曾在杜威门下求学，却从来不见他阐述过任何自由主义的理论，哪怕是向中国知识界转述杜